

证券代码：872532

证券简称：格瑞特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格瑞特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衍德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全体董事对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进

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,499,308.0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682,279.87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对 2024 年的财务预期，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。

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上海格瑞特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格瑞特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9日